

學林

◀ (上接5版)

國人懼受不忠不智之名，均詭云見衣。于是國王乃著無形之衣，裸體游于國中，予以鄭重推荐。而強調其构思的新奇不凡，大概也道出了譯者的擇取標準。

然而《十之九》並沒有令所有讀者感到滿意，“凡外國文人，著作被翻譯到中國的，多是不幸。其中第一不幸的要算丹麥詩人‘英國安得森’，周作人在《隨感錄（二十四）》（載1918年《新青年》第五卷第三號；又改題為《安得森的〈十之九〉》，收入《談龍集》，開明書店，1927年）開篇就略帶戲謔地發難，原因是此書竟將作者署為“英國安德森”（周氏誤記作“安得森”）。想來譯者是根據英譯本轉譯的，未予細究便想當然地斷定作者來自英倫。不過這並非絕無仅有的誤會，上述《本局出版各種小說提要》也同樣說“原著者英國安德森”；而趙景深還調侃過某戲院的廣告，居然稱安徒生為“德國文學家”，“陳家麟等的《十之九》曾請他老人家硬入了英國籍，現在百星大戲院又逼他改入德國籍了。英、德本為世仇，不知安徒生在泉下當作何感想，怕不左右做人難也”（《安徒生的玻璃鞋》，載1929年《文學周

報》第七卷），足見當時對安徒生的了解仍然多有隔膜。如此敷衍草率，在“自認是中國的安黨”的周作人看來，當然忍無可忍。經過仔細比勘，他對譯筆也多有詬病，如文辭過於古奧，“把小兒的言語，變了八大家的古文”；內容也時有舛誤，“刪改原作之處頗多，真是不勝枚舉”。覆核原書，都不算求全責備的苛論。比如書名當取自《莊子》的“寓言十九”，儘管古雅別致，可和原著并無關聯，對普通讀者而言也略嫌艰澀。至於向壁虛構的內容，更是層出不窮。如《國王之新服》中說國王“又派一大臣，曾為國殺子，不可謂不忠；曾入海算沙，不可謂不智”，“為國殺子”典出《左傳》，“入海算沙”源于《景德傳燈錄》，都是譯者添油加醋的筆墨。如此無中生有，和周作人指摘的另一例——“小克勞思騙來的牛，乃是‘西牛賀洲之牛’”——簡直如出一轍，“這豈不是拿著作任意開玩笑嗎？”

耐人尋味的是，周作人逐一指摘各篇譯文，却唯獨沒有涉及《國王之新服》。這大概是他當時正在增訂校閱《域外小說集》（上海群益書社，1921年），書中也收有“丹麥安兌爾然著”《皇帝之新衣》。與《十之九》相較，雖無凭空生造之弊，可依然使用文言來翻譯，遣詞造句也就不免多有迂就。如叙及皇帝率領群臣前往巡視，“朝臣環視久矣，亦無所見，唯皆贊嘆曰：‘錦甚美！’又請帝制以為衣，日內大醮，當有行列，可御以出。眾皆大悅，稱錦美不絕聲。帝于是賜賚俟以武士勳章，懸諸衣紐，又進職為織造大臣，錫號曰織科學士”，非但“織造大臣”“織科學士”戲仿了古代職官名號，“大醮”“賚俟”“錫號”等詞匯也稍顯生僻。周作人對此心知肚明，在《域外小說集序》里並不諱言，“我看這書的譯文，不但句子生硬，‘詰屈（按：原文為諷）聲牙’，而且也有極不行的地方，委實配不上再印”，并坦陳“其中許多篇，也還值得譯成白話，教他尤其通行。可惜我沒有這一大段工夫”。既已如此，當然不便“五十步笑百步”地再去訛嘲別人。增訂本《域外小說集》另附有《著者事略》，輪到安徒生時說：“安兌爾然天稟殊異，老而不失童心，故拙于常識而富于神思。其造童話，即以小兒之目，觀察庶類，而以詩人之筆寫之，故美妙天成，殆臻神品。詞句簡易，如小兒語，而情思蘊蘊，

喜樂哀愁，皆能動人，狀物寫神，亦入妙境。”對其運思命筆贊不絕口，儘管并未特指，可既然只選譯了《皇帝之新衣》，顯然認定此篇最能彰顯作者才情。他接着又評論道：“唯轉為華言，即失其純白簡易之長，遂不能仿佛百一。近有譯者，言是搜神志怪一流，則去之弥遠矣。”一方面希望后来的譯者能夠如實傳達原作的風神情韻，另一方面則將矛頭直指孫毓修，認為“神怪”之類的斷語有悖事實。此後還有譯者對此再予駁正，正如陳敬容所言，安徒生童話“雖然想象極其豐富，但又極合人性”，“並不是徒涉虛玄，或者完全流于神怪”（《丑小鸭·譯者序》，駱駝書店，1948年）。可見隨着譯介工作的不斷深入，最初的肤廓印象也會逐漸得到修正。

由于周作人身体力行的揄扬鼓吹，安徒生逐渐为更多人了解。顾均正在翻译《水莲花》（开明书店，1932年）时就说：“自从周作人先生在《新青年》上介绍他的作品之后，就引起许多人的注意。他的童话，陆陆续续有人在各种报章杂志上翻译出来。”其中也包括多种《皇帝的新衣》译本。有些译者直接受到周作人的启发和引导，如赵景深先后翻译过《国王的新衣》（载1920年《少年杂志》第十卷第十二号）等作品，并汇为《安徒生童话集》（新文化书社，1924年），在《短序》中便致以谢忱：“我们的大孩子周作人先生对于我《安徒生童话集》的编印，有莫大的勉励。他十分的期望这本书出版，并为我筹画应该选译的篇名。”有些译者则参考借鉴过周作人的译文，如樊仲云翻译的《皇帝之新衣》（载1922年《中华英文周报》第八卷第188、189期）将骗子译作“狙佞”，就沿用了周氏的译法。与此同时，相关评论的不断引介，也会促使人们将目光逐渐集中到《皇帝的新衣》之上。张友松翻译的丹麦评论家 Boyesen 所著《安徒生评传》（载1925年《小说月报》第十六卷第八期）评论道：“在我看来，全部里最可宝贵的要推《皇帝的新衣》（The Emperor's New Clothes），那种用意的新颖，和所指摘的情形之普遍，真是拿到任何时代任何国度都湮没不了它的特长。世人对于社会上一般人的意见之尊重，和所谓‘习尚’之严酷制人——这些事受人讥评，从没有像这篇这样的又确切又诙谐。”对其立意的新奇深刻和内容的幽默诙谐推崇备至，想必会令众多



趙景深譯《安徒生童話的藝術》和《皇帝的新衣》



樊仲云譯《皇帝之新衣》

譯者跃跃欲試。当然，由于不同譯者水平高下有別，翻譯理念互有出入，所據底本又各不相同，所以譯文質量也就難免參差不齊。絕大部分譯本都像周作人所期盼的那樣使用白話，可惜尚未能嫻熟自如。荆有麟翻譯的《王的新衣》（載1925年《民眾文藝周刊》第11卷），說起騙子裝腔作勢的場景，“他們豎起兩架織機，做作的形容，仿佛他們在那作工，可是織機上邊是沒有一件東西的。在要求上他們雖然是很熱心，要求那美麗的綢緞和最好的黃金，可是這些個東西他們都把它放在自己的衣袋而空虛的在織機上工作，并且还作到很深的夜里”；冷亮翻譯的《帝王底新衣》（載1933年

《藝風》第一卷第五期），提到國王準備一探究竟，“他知道雖然就是有些妨礙，當他記憶一個蠢笨者或做事不稱職的人，定不能看見此種制造的情況。他想，一定的，我自己本身是不冒險，我另外吩咐一人，傳達織縫匠及他們的工作底消息，在煩擾我自己關於此事之前”，儘管都還不算太過費解，可總覺得生硬拗口，讓人聯想起魯迅在翻譯兒童文學時的感慨：“凡學習外國文字的，開手不久便選讀童話，我以為不能算不對，然而開手就翻譯童話，却很有些不相宜的地方，因為每容易拘泥原文，不敢意譯，令讀者看得費力。”（《〈小彼得〉譯本序》，收入《三閑集》）受到原文制約的翻譯比起單純的創作來，顯而易見更容易顧此失彼而左支右絀。

為了不至于讓讀者對外來童話產生過多隔膜，有的譯者還做了一些歸化改造。步揆翻譯的《皇帝的新衣》（載1924年《興華》第二十一卷第二十六期），說起第一位大臣奉命探察，“老丞相眼光在眼鏡里透出來說道：‘漂亮呀！可愛得很！’”與此類似的還有甘棠翻譯的《皇帝的新衣》（收入甘棠譯述《安徒生童話》，商務印書館，1934年），將這位大臣譯作“老宰相”。毋庸贅言都考慮到讀者的接受程度，才會採用“丞相”“宰相”“拐子”等譯法。斐成翻譯的《皇帝的新衣》（載1927年《兒童世界》第十九卷第十九期），讲到皇帝外出巡遊，“最後一個小孩發銳聲喊道：‘真有趣呀！那皇帝頭戴金冕，足登粉靴，却只穿了襯衫，並沒有着上龍袍！’”不厭其煩地將原作中簡潔明快的一句“他什麼衣服也沒有穿”敷演鋪排了一番，連續用了“金冕”“粉靴”“龍袍”等本土讀者耳熟能詳的服飾名稱。雖然脫離原文較遠，但閱讀時的親近感肯定油然而生。

依據不同讀者的實際需求，有些譯本還做過相應的刪改。樊仲云精簡過許多內容，如開篇時譯作：“昔有一帝，性好新衣，日惟于更衣殿中，审视華服，衣彼易此，以觀其最適己意者為事。”只是略陳梗概而已。這是由于他採取中英對照的形式，本意在指導初學者研習英語，原作的英譯已經刪繁就簡，所附的漢譯也唯有亦步亦趨。趙景深在最初翻譯時對結尾做



張友松譯《安徒生童話的來源和系統：他自己的記載》



冷亮譯《帝王底新衣》